

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1 年 8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32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4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10,163,947.6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对具备良好成长潜力及合理估值水平的中小市值股票的投资,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的基础上,力图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分为四部分: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以及权证投资策略。</p> <p>(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运用长期资产配置(SAA)和短期资产配置(TAA)相结合的方法,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在长期资产配置保持稳定的前提下,积极进行短期资产灵活配置,力图通过时机选择达到在承受一定风险的前提下获取较高收益的资产组合。</p> <p>(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分三步进行,首先是确定基本股票池,其次是进行个股基本面鉴别,最后是股票组合最终确认。</p> <p>(3)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部分采用积极管理的投资策略,具体包括</p>

	利率预测策略(Interest rate anticipation)、收益率曲线预测策略、溢价分析策略(Yield spread analysis)以及个券估值策略(Valuation analysis)等。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部分主要运用的投资策略包括:价值发现策略和价差策略。作为辅助性投资工具,本基金会结合自身资产状况审慎投资于权证资产,力图获得最佳风险调整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60%×天相中盘指数+40%×天相小盘指数)×80%+20%×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和收益都处于较高水平。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勇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755-830266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info@lionfund.com.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8	95588
传真		0755-83026677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lion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0,823,427.41
本期利润	-113,793,477.1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3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79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25,316,061.1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0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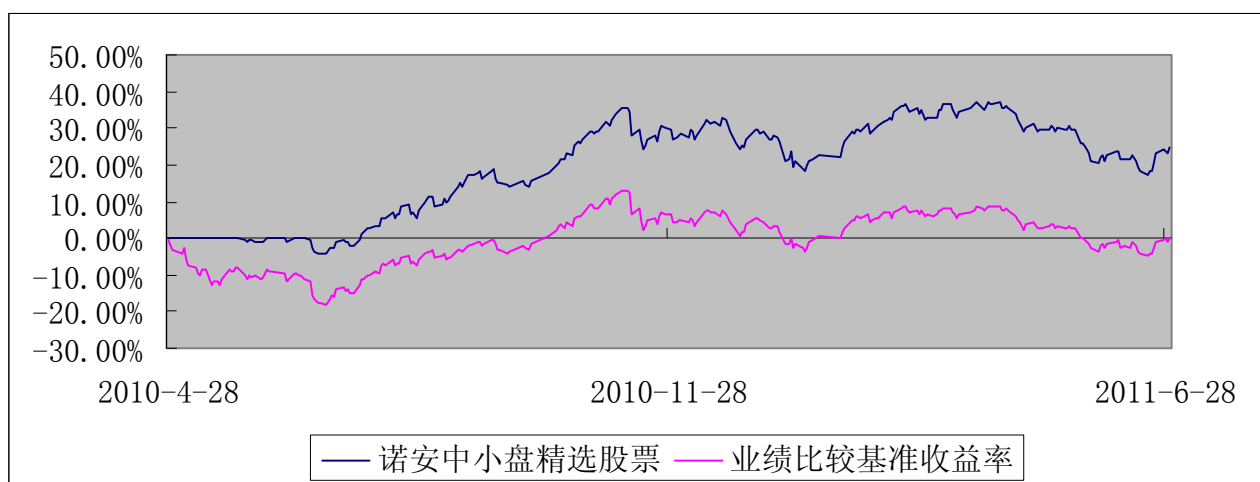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81%	1.19%	2.18%	1.04%	-0.37%	0.15%
过去三个月	-6.20%	1.05%	-5.18%	0.98%	-1.02%	0.07%
过去六个月	-1.91%	1.17%	-3.50%	1.06%	1.59%	0.11%
过去一年	29.02%	1.21%	19.89%	1.18%	9.13%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50%	1.14%	0.13%	1.27%	24.37%	-0.13%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60\% \times \text{天相中盘指数} + 40\% \times \text{天相小盘指数}) \times 80\% + 20\% \times \text{中证全债指数}$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2010 年 4 月 28 日至 2010 年 10 月 27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未满 1 年。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32 号文批准，公司股东为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科学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监察稽核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基金会计核算制度、基金销售管理制度、保密制度、紧急应变制度、授权管理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管理十五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心鹏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年10月23日	-	10	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南方证券投资银行部、中投证券投资银行部、长盛基金研究部和华夏基金机构投资部。2010年1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于2010年10月起任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3月起任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林健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0年4月28日	2011年5月14日	8	MBA，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广东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西证券；2006年7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于2008年5月至2010年6月担任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1月至2011年4月担任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4月至2011年5月担任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林健标先生的任职日期为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生效之日；林健标先生的离任日期和周心鹏先生的任职日期均为本公司作出决定并对外公告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并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及相应的流程，并通过系统和人工等

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保证了公平交易的严格执行,本报告期内未出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行为。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没有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异常交易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保持了相对较高的仓位,换手率相对较低,行业配置上较为侧重权重行业与农业,同时适当配置了部分自下而上选择的中小市值个股。

从报告期内的运行效果来看,所选择的部分个股获得了一定超额收益,对权重行业的配置也在一定程度上获得了相对收益,但是,由于对市场的波动幅度估计不足,报告期内的操作不够灵活,未能充分利用市场波动带来的波段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8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5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基金对于未来 6 个月的市场走势持相对乐观的态度。首先,从宏观经济的角度来看,虽然预计未来 6 个月经济增长速度将保持平稳回落的态势,但由于过去 6 个月中,经济自身的增长韧性超出预期,硬着陆的可能性相对不大;同时,价格水平的增长将出现拐点。这两方面的变化都将为适当的政策调整提供空间;其次,证券市场本身处于较低的估值水平,继续下跌将提供良好的中期买入机会。第三,从行业结构上来看,本基金继续看好以银行为代表的权重行业,本基金认为将目前压制银行业估值水平的各种因素在大概率上有所夸大,银行的估值水平存在较为明显的提升空间。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与《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由研究部、财务综合部、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人员、固定收益人员及基金经理等组成了估值小组,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小组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小组会议,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表决有关议案但仅享有一票表决权,从而将其影响程度进行适当限制,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六次,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本基金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415,152,113.52 元,本期未进行收益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1 年上半年, 本基金托管人在对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 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1 年上半年, 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 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 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 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91,393,658.83	215,719,684.46
结算备付金	3,276,934.99	7,662,299.47
存出保证金	811,387.00	1,401,820.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35,466,558.62	1,349,262,896.91
其中: 股票投资	2,535,466,558.62	1,349,262,896.9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31,939.05	46,592.29
应收股利	5,252,519.39	-
应收申购款	7,913,728.00	18,018,87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744,146,725.88	1,592,112,16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8,695,085.61	-
应付赎回款	4,251,236.14	1,386,245.93
应付管理人报酬	3,250,097.22	1,977,048.31
应付托管费	541,682.88	329,508.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128,272.47	1,695,970.7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64,290.42	855,229.53
负债合计	18,830,664.74	6,244,002.6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310,163,947.62	1,317,865,904.64
未分配利润	415,152,113.52	268,002,260.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5,316,061.14	1,585,868,165.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44,146,725.88	1,592,112,167.97

注：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8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310,163,947.62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4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90,770,489.06	-36,345,053.40
1. 利息收入	743,746.29	2,928,829.1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3,746.29	515,772.9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2,413,056.20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1,920,651.34	1,693,571.9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1,847,676.73	1,583,156.7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0,072,974.61	110,415.25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616,904.52	-41,359,299.8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182,017.83	391,845.35
减：二、费用	23,022,988.05	4,798,851.07
1. 管理人报酬	16,109,978.41	3,385,416.49
2. 托管费	2,684,996.44	564,236.10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4,020,363.61	764,860.15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07,649.59	84,338.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793,477.11	-41,143,904.4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793,477.11	-41,143,904.4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17,865,904.64	268,002,260.73	1,585,868,165.3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3,793,477.11	-113,793,477.1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92,298,042.98	260,943,329.90	1,253,241,372.8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753,976,927.54	448,411,731.01	2,202,388,658.55
2. 基金赎回款	-761,678,884.56	-187,468,401.11	-949,147,285.6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10,163,947.62	415,152,113.52	2,725,316,061.1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4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28,556,041.60	-	1,428,556,041.6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1,143,904.47	-41,143,904.4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74,607,147.32	280,582.59	-274,326,564.7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259,080.23	-94,518.77	11,164,561.46
2. 基金赎回款	-285,866,227.55	375,101.36	-285,491,126.1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53,948,894.28	-40,863,321.88	1,113,085,572.4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奥成文</u>	<u>薛有为</u>	<u>薛有为</u>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差错更正。

6.4.3 关联方关系

6.4.3.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3.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4.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4.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4.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不存在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4.2 关联方报酬

6.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4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6,109,978.41	3,385,416.4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673,760.23	607,311.25

注：A.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B.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4.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4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684,996.44	564,236.10

注：A.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B.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与关联方无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4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4 月 28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9,999,000.00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19,999,000.00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9,999,000.00	19,999,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87%	1.73%

注：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相关费率按照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6.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 年 4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
-------	---------------------------------------	-----------------------------------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1,393,658.83	680,887.10	274,014,692.90	492,221.26

6.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无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5 期末（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759	中百集团	2011-04-14	重大资产重组	10.99	-	-	3,482,198	44,495,193.75	38,269,356.02	-
000876	新希望	2011-06-29	重大资产重组	19.95	2011-07-05	21.95	5,731,070	106,048,938.24	114,334,846.50	-

注：自 2011 年 5 月 23 日起，中百集团(000759)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中百集团(000759)尚未发布复牌公告。

6.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00 元，无债券作为质押。

6.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0.00 元。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6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有关规定，自 2008 年 9 月 16 日起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对本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进行估值。

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中百集团(000759)自 2011 年 5 月 23 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对本基金当日净利润和资产净值的影响为减少人民币 3,064,334.24 元，对本期净利润及净值的影响为减少人民币 4,631,323.98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中百集团未发布复牌公告。

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鄂武商 A(000501)自 2011 年 5 月 23 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对本基金当日净利润和资产净值的影响为减少人民币 3,750,691.98 元。根据鄂武商 A 复牌后的市场表现及基金的实际况况，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于 2011 年 6 月 9 日起对该股票恢复采用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535,466,558.62	92.40
	其中：股票	2,535,466,558.62	92.4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4,670,593.82	7.09
6	其他各项资产	14,009,573.44	0.51
7	合计	2,744,146,725.88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1,205,429,177.81	44.23
C0	食品、饮料	200,951,262.53	7.37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14,307,986.72	4.19
C5	电子	58,862,169.36	2.16
C6	金属、非金属	210,144,209.57	7.71
C7	机械、设备、仪表	510,218,667.58	18.72
C8	医药、生物制品	110,944,882.05	4.07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8,072,746.00	0.30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93,985,360.94	3.45
G	信息技术业	21,824,782.82	0.80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71,261,550.64	9.95
I	金融、保险业	554,449,352.10	20.34
J	房地产业	232,827,464.86	8.54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30,687,528.13	4.80

M	综合类	16,928,595.32	0.62
	合计	2,535,466,558.62	93.0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23	世茂股份	9,958,014	145,685,744.82	5.35
2	600036	招商银行	10,309,396	134,228,335.92	4.93
3	601166	兴业银行	9,158,285	123,453,681.80	4.53
4	601939	建设银行	23,575,765	116,464,279.10	4.27
5	000876	新希望	5,731,070	114,334,846.50	4.20
6	002023	海特高新	5,299,179	89,874,075.84	3.30
7	600373	中文传媒	6,235,708	89,607,123.96	3.29
8	600739	辽宁成大	2,793,655	77,663,609.00	2.85
9	000651	格力电器	2,940,107	69,092,514.50	2.54
10	601169	北京银行	6,208,900	61,902,733.00	2.27

提示：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lionfund.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39	建设银行	135,306,361.96	8.53
2	601166	兴业银行	92,564,337.08	5.84
3	002023	海特高新	86,741,976.48	5.47
4	600373	中文传媒	86,619,417.87	5.46
5	601169	北京银行	75,962,280.07	4.79
6	000876	新希望	67,100,185.21	4.23
7	600000	浦发银行	65,951,267.79	4.16
8	600823	世茂股份	64,822,141.68	4.09
9	600226	升华拜克	64,039,518.80	4.04
10	000869	张裕 A	63,023,199.94	3.97
11	600089	特变电工	62,049,715.47	3.91
12	600019	宝钢股份	56,058,263.00	3.53
13	600309	烟台万华	53,719,302.22	3.39
14	600036	招商银行	52,561,919.74	3.31
15	600739	辽宁成大	51,230,734.01	3.23
16	600460	士兰微	43,103,180.25	2.72
17	002338	奥普光电	41,328,830.40	2.61
18	000501	鄂武商 A	38,680,376.90	2.44
19	600231	凌钢股份	37,456,143.39	2.36

20	000651	格力电器	35,243,460.74	2.22
21	600380	健康元	33,400,745.57	2.11
22	002152	广电运通	33,258,686.79	2.10
23	600262	北方股份	32,228,912.06	2.03
24	601318	中国平安	32,059,783.50	2.02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25	铁龙物流	69,328,888.44	4.37
2	601166	兴业银行	53,085,618.22	3.35
3	000869	张裕 A	45,902,983.82	2.89
4	600600	青岛啤酒	43,694,632.26	2.76
5	002037	久联发展	40,049,406.09	2.53
6	600108	亚盛集团	37,560,391.98	2.37
7	600339	天利高新	37,459,453.69	2.36
8	601788	光大证券	30,311,249.12	1.91
9	600481	双良节能	29,866,178.49	1.88
10	000651	格力电器	28,690,142.81	1.81
11	600050	中国联通	27,300,488.25	1.72
12	600231	凌钢股份	25,187,985.80	1.59
13	600320	振华重工	23,853,706.29	1.50
14	600739	辽宁成大	22,518,957.19	1.42
15	601006	大秦铁路	22,036,808.98	1.39
16	601318	XD 中国平	20,979,722.79	1.32
17	600812	华北制药	20,559,557.49	1.30
18	601939	建设银行	19,200,027.19	1.21
19	000698	沈阳化工	17,919,374.33	1.13
20	600782	新钢股份	17,087,764.60	1.08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176,873,719.4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77,900,829.91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 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 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11, 387. 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5, 252, 519. 39
4	应收利息	31, 939. 05
5	应收申购款	7, 913, 728. 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 009, 573. 44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876	新希望	114, 334, 846. 50	4. 20	重大资产重组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 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37, 133	62, 213. 23	1, 225, 738, 223. 10	53. 06%	1, 084, 425, 724. 52	46. 9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2, 030, 148. 72	0. 09%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4月28日)基金份额总额	1,428,556,041.6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17,865,904.6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753,976,927.5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61,678,884.5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10,163,947.6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没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重大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任何情形。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031,579,080.80	33.77%	876,838.57	34.27%	-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496,745,923.37	16.26%	403,608.92	15.78%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212,407,391.86	6.95%	180,543.06	7.06%	-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518,069,658.80	16.96%	420,935.54	16.45%	-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795,972,494.49	26.06%	676,573.35	26.44%	-

注：1、本报告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无。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为：

- (1)、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3亿元人民币。
- (2)、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务。
- (6)、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评估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专用证券交
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没有进行其他证券投资。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
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 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8月25日